

教育人員專業操守議會（第八屆）
「教師專業年：促成『教學專業議會』」記者會
新聞稿

日期：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二日（星期日）
時間：上午十一時三十分至下午十二時三十分
地點：九龍彌敦道 405 號九龍政府合署七樓 701 室
主持人：余惠冰博士(主席)、韓連山先生(副主席)、蔡春梅女士(推廣委員會召集人)

(一) 召開是次記者會目的

教育人員專業操守議會(下稱議會)召開是次記者會的目的如下：

- 1.1. 宣布於二零零九年舉辦一連串以「教師專業年：促成『教學專業議會』」為主題的活動；
- 1.2. 讓公眾知悉「教師專業年：促成『教學專業議會』」的目標和推廣活動內容；及
- 1.3. 藉有關活動帶出成立『教學專業議會』的宗旨和重要性。

(二) 「教師專業年：促成『教學專業議會』」目標

- 2.1. 推動成立具法定性的『教學專業議會』，從而體現自主自律的教育專業精神，以提升整體教育質素及保障學生最大利益為依歸；及
- 2.2. 引起業界和公眾人士對教師專業的關注。

(三) 「教師專業年：促成『教學專業議會』」活動介紹

- 3.1. 於議會網頁設立「教師專業年：促成『教學專業議會』」專區，向教師和公眾人士發放有關活動的資料。
- 3.2. 議會委員定期在議會網頁上發表文章，討論當前與香港教育專業有關的議題，從而帶出成立『教學專業議會』是有效促進業界成員在專業發展中的責任承擔，以及體現自主自律的專業精神。

- 3.3. 印製單張宣傳成立『教學專業議會』的重要性，並派發這些單張給學校和教育團體，以加強業界成員對該議題的關注和繼續參與討論。
- 3.4. 舉辦多媒體製作比賽，邀請學生及公眾人士以不同形式(如製作短片、製作視藝作品或撰寫文章等) 提交作品參賽，主題為提升教師的專業形象和地位，以及推動成立『教學專業議會』。此外，為促進議會與各教育團體的緊密聯繫和相互合作，議會將發信邀請各教育團體共同協辦是項比賽。
- 3.5. 在二零零九年底舉辦大型專業研討會，邀請本地學者、業界及公眾人士就有關教師專業的議題作交流分享。
- 3.6. 議會委員繼續為學校及教育團體主持教育專業操守講座，從而提高教師對教育專業操守的關注。本屆委員自 2008 年 5 月上任以來，已舉辦講座 28 場次，服務對象達 1,774 人次。

(四) 成立『教學專業議會』的宗旨和重要性

- 4.1. 議會總結過去多年業界就成立『教學專業議會』的討論，相信現時是適當時機成立一個具法定地位的『教學專業議會』以提升香港教師的專業形象和地位，及促進教師的專業發展。其重要意義包括：
 - 認同教師的專業地位和體現教師專業自主自律的精神；
 - 提升教師的專業水平和確保教師的持續專業發展；及
 - 提升整體教育的質素和保障學生的利益。
- 4.2. 建議成立的『教學專業議會』除了負責註冊、制定和執行專業守則、確保持續專業發展外，亦可在師資培訓和教育政策方面發揮其影響力。
- 4.3. 在推動成立『教學專業議會』方面，議會已於二零零九年初發信邀約教育局常任秘書長會面，商討跟進成立『教學專業議會』事宜。此外，議會不排除就成立『教學專業議會』的議題，約見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的成員。
- 4.4. 議會委員過去數月曾就教育統籌委員會於一九九八年發出的《成立『教學專業議會』諮詢文件》的內容作出討論。議會將就成立『教學專業議會』的運作細節如職權、監理安排和命名等各方面，繼續推動業界討論以達共識。